

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分级运作期届满 瑞福优先现金给付及瑞福进取份额转换结果的公告

《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于2012年7月17日生效，并于2012年8月14日进入为期三年的分级运作期。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，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三年分级运作期已于2015年8月13日到期。本基金分级运作三年期届满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，自动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（LOF），基金名称变更为“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”（以下简称“深证100（LOF）”）。

在份额转换基准日（2015年8月13日）日终，瑞福优先份额以基金份额净值（1.028513698元）为基准进行了现金给付，现金给付款项将自份额转换基准日后的5个工作日内划往投资人账户，具体金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。瑞福进取份额按照份额转换基准日的份额数等额转换为深证100（LOF）份额，转换后深证100（LOF）总份额数为3,645,807,269.28份。

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已根据基金合同约定，对瑞福进取持有人的基金份额进行了计算，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份额变更登记申请。投资人自2015年8月17日起（含该日）可在销售机构查询份额转换结果。

投资人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.ubssdic.com，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-880-6868咨询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5年8月15日